

河北开放大学文件

冀开大校字〔2025〕39号

河北开放大学 关于公布第二批校级科研团队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开放大学，省校各部门：

根据《河北开放大学科研团队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冀开大校字〔2023〕24号）和《河北开放大学关于开展第二批科研团队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冀开大校字〔2025〕17号）要求，学校组织开展了第二批科研团队的申报及评审工作。经团队申请、单位（部门）推荐、专家评审、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确定3个科研团队予以立项资助建设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科研团队建设周期为三年，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两周内，

团队带头人须与学校签订《科研团队建设任务书》，并带领团队成员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团队建设任务。

2. 每个科研团队资助经费 10 万元，实行分期拨付。批准立项拨付 30%，用于启动建设；第二次拨付额度视年度进展与中期检查情况确定，完成预定目标拨付 40%，未完成的按完成度核定；期末考核合格拨付剩余的 30%，考核不合格的不予拨付。同时，建立绩效导向的动态调控机制，确因研究任务需要追加额度的，团队提出书面申请，经主管科研校领导审批后准予调整。出现经费违规使用、学术不端等情况暂停拨付。

3. 科研团队成员在团队建设期内需要调整的，由带头人提出书面申请，报学校审批。

4. 科研团队的日常管理、资助经费使用管理等其他事宜按照《河北开放大学科研团队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河北开放大学第二批立项建设科研团队



附件

河北开放大学第二批立项建设科研团队

序号	科研团队名称	带头人	团队成员
1	数智赋能数字化大学建设研究团队	白胜楠 (河北开放大学)	李明亮(河北地质大学), 何磊(河北开放大学), 吴淑苹(国家开放大学), 吉永兵(河北开放大学), 刘宁宁(河北开放大学), 王克诚(河北开放大学), 徐东海(唐山开放大学), 雷田蕊(保定开放大学)
2	校政企协同创新赋能乡村振兴团队	董伟欣 (河北开放大学)	张瑞海(河北开放大学), 胡立峰(国家开放大学), 李东晓(河北农业大学), 郭丽(河北省农林科学院), 岳鹏(张家口开放大学), 杜志刚(河北开放大学), 刘晓欣(河北开放大学), 张泽浩(河北开放大学), 贾清晨(河北开放大学)

3	老年教育赋能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团队	马利国 (廊坊开放大学)	史永芹(廊坊开放大学), 柴瑜(河北开放大学), 马海玉(廊坊开放大学), 刘宇彤(廊坊开放大学), 甄宏伟(廊坊开放大学), 庞春超(廊坊开放大学), 崔力(廊坊开放大学), 郑少华(新奥集团来康颐养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廊坊广阳分公司), 郝子莹(三河市燕达金色年华健康养护中心)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